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证券代码:000630 公告编号:2015-039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将于2015年6月22日—2015年6月23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经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现场会议:

(1)会议地点: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有色大院西楼公司办公楼三楼大会议室

(2)会议时间:2015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14:30

6、网络投票

(1)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B、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

(2)网络投票时间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B、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22日15:00至2015年6月23日15:00。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于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17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有色大院西楼公司办公楼三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关于增补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投票);

1.1、审议《关于提名李文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内容详见2015年6月5日公司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的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上述议案中的审议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传真、信函等方式。

2、登记时间

2015年6月18日—19日期间上午9点至下午4点(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3、登记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有色大院内西楼铜陵有色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4、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个人股东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应持现行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代码:360630

2、投票简称:铜陵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6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审议《公司关于增补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审议《关于提名李文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其体如下:

议案1选举董事候选人1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1;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开始时间为2015年6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 ,结束时间为2015年6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进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于股权登记日后3日内发布提示性公告。

2、会务联系人

联系人:吴和平、何燕、陈苗

联系电话:0562-2825029、2825090、5860159

传真:0562-2825082

邮政编码:244001

联系地址: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有色大院内西楼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3、会议费用情况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费用、交通费用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四日

附件一: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结果
1	《公司关于增补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关于提名李文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股数: 股

二、本次会议所有议案表决时采取累积投票制。累积表决票数即每位股东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乘以本次股东大会应选举候选人人数之积,即为该股东本次表决累积表决票数。具体如下:

(1)选举董事候选人时,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1;

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月日

(注:委托人为自然人,由本人签字;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本委托书复制有效。)

附件二:

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加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帐户号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	联系	传真	联系地址	代理人姓名	代事人联系方式

注:采取传真或信函登记的股东,请填写本表并附相关身份证复印件、帐户卡复印件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等,在规定时间内一并传真或邮寄。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证券代码:000630 公告编号:2015-038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6月4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会前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于2015年5月26日以传真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近日公司董事吴国忠先生因工作需要,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辞去董事职务的报告,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条的规定,其辞去董事职务的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故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亲自参加会议董事11名,其中4名独立董事以通信方式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杨军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 《公司关于董事吴国忠先生辞职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吴国忠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需要,公司董事吴国忠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吴国忠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条的规定,其辞去董事职务的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董事吴国忠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工作,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关于增补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控股股东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名推荐增补李文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经审阅李文先生的个人履历,没有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并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提名及聘任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李文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2016年9月届满,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14:30时在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有色大院西楼公司办公楼三楼大会议室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通知详细内容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四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文先生:196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高级审计师、注册会计师。1998年9月至2000年9月任安徽省审计厅工业交通审计处助理调研员;2000年9月至2005年12月任安徽省审计厅经贸审计处副处长;2005年12月至2007年4月任安徽省审计厅计划统计审计室副主任 (主持工作);2007年4月至2008年11月任安徽省审计厅计划统计审计室主任;2008年11月至2015年4月任安徽省属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2015年4月20日起任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纪委书记、党委委员。

李文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A 公告编号:2015-036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B 公告编号:2015-036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4年10月17日披露了《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7)。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鑫晟”)承担的大尺寸电致有机发光显示先导线项目和触摸屏生产线项目,总投资666,900万元人民币,政府专项资金补助总额12,360万元人民币。2014年11月合肥鑫晟已收到首笔专项资金8,652万元,具体详见2014年11月19日披露的《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62)。

截至本公告日,合肥鑫晟已收到剩余专项资金3,708万元。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0545 股票简称:金浦钛业 公告编号:2015-040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集团”)的通知,金浦集团于2015年6月3日将其所持的公司股份2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7%)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6月3日,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11月3日。

截止本公告日,金浦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84,020,074股(全部为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3%, 其中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累计为184,00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29%;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手续的股份为0股。

特此公告。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15-056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汇源通信,股票代码:000586)自2015年5月22日下午13:00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5月2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临时停牌的公告》(2015-049),于2015年5月2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事项继续停牌公告》(2015-053)。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全力推进拟收购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 经公司申请, 公司股票 (股票简称: 汇源通信, 股票代码:000586)自2015年6月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本次停牌时间将不超过5个工作日,待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425 证券简称:徐工机械 公告编号:2015-46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5年6月4日(星期四)收到监事刘建梅女士、监事徐筱慧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建梅女士已到退休年龄,近期将办理退休手续,申请辞去监事职务。徐筱慧女士因个人原因,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申请辞去监事职务。

监事刘建梅女士、监事徐筱慧女士的辞职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自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对刘建梅女士、徐筱慧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的敬业精神、勤勉工作及对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5-066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1397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我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5-067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十六次董事会于2015年3月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3.3亿元(不超过募集资金金额的50%),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2015年3月26日,该事项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已分别于2015年3月10日、2015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http://www.cninfo.com.cn)。

2015年5月20日, 公司已经将9,623,175.00元资金提前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5年6月3日, 公司已经将16,000,000.00元资金提前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未归还的募集资金,公司保证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前,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人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建峰化工 编号:2015—032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3日接到股东重庆智全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智全实业”)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智全实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本次减持后,智全实业持有公司股份2990.8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 减持股份情况:

(一)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重庆智全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竞价交易	2015年6月3日	13.81	42	0.07

(二)本次减持前后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重庆智全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032.81	5.06	2990.81	4.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32.81	5.06	2990.81	4.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减持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重庆智全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的通知》。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四日

股票代码:002740 股票简称:爱迪尔 公告编号:2015-050号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2014年年度报告》,经事后核查发现,由于工作疏忽,导致年报中部分内容存在错误。现对其进行更正如下:

一、《201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六、投资状况分析”——“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更正前: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惠州市爱迪尔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子公司	珠宝首饰	珠宝首饰加工	500000	28,154,413.60	-10,120,737.13	13,418,077.69	-4,148,815.23	-4,157,977.87
龙岩市爱迪尔珠宝有限公司	子公司	珠宝首饰	珠宝首饰销售	1000000	9,305,005.59	5,715,649.51	10,380,742.04	1,105,756.48	8,266,256.00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更正后: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惠州市爱迪尔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子公司	珠宝首饰	珠宝首饰加工	500000	28,154,413.60	-10,120,737.13	13,418,077.69	-4,148,815.23	-4,157,977.87
龙岩市爱迪尔珠宝有限公司	子公司	珠宝首饰	珠宝首饰销售	1000000	9,305,005.59	5,715,649.51	10,380,742.04	1,105,756.48	826,625.60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201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更正前: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无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年		87,373,694.77			
2013年		90,980,310.03			
2012年		73,353,519.68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更正后: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公司2012年、2013年未进行利润分配,未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15年1月22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元(含税)。本次拟分配现金股利总额为1,500万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年	15,000,000.00	87,373,694.77	17.17%		
2013年		90,980,310.03			
2012年		73,353,519.68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三、《2014年年度报告》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更正前: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爱迪尔(A股)	2015年01月14日	16.48	25,000,000	2015年01月22日	25,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8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2,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上市初费、登记托管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52,023,691.0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9,976,308.97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30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证券代码为“002740”,公司发行的2,500.00万股股票于2015年1月22日起上市交易。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7,500.00万股变更为100,000,000.00股。

更正后: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爱迪尔(A股)	2015年01月14日	16.48	25,000,000	2015年01月22日	25,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8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2,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上市初费、登记托管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52,023,691.0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9,976,308.97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30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证券代码为“002740”,公司发行的2,500.00万股股票于2015年1月22日起上市交易。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7,500.00万股变更为100,000,000.00股。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2014年年报全文将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变更事宜不会对公司 2014 年度业绩产生影响。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今后公司会加强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努力提高信息编制和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4日

股票代码:002740 股票简称:爱迪尔 公告编号:2015-051号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14年年报告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管理部《关于对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5】第 155 号),公司董事会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分析,对问询函中所列问题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做出书面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问题一:你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8,737万元,同比下降3.9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034万元,同比下降192.48%,请详细说明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本年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回复:

近年来公司经营性活动现金流与净利润差异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净利润	8,737.37	9,098.03	7,335.35
存货的减少(增加为“-”号)	-8,087.63	-5,662.02	-2,797.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为“-”号)	-10,284.90	-1,829.27	-1,766.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为“-”号)	3,447.69	1,133.10	-1,12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3.74	4,361.92	3,087.37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原因是:(1)销售收入快速增长,相应增加各环节的储备,导致存货占用资金增加;(2)公司在销售时给予部分下游客户2-3月的账期,导致应收账款占用资金增加;(3)由于钻石资源本身的稀缺性,尤其是性价比高的钻石,公司在经过前期考察后,一旦确定了采购标的后,一般会采取批量大额采购策略进行采购;同时,供应商在进行钻石交易时,为降低交易成本,一般也会选择优先与采购金额较大的客户进行交易。综上公司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一定的差异实属正常现象。

2014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较上期大幅下降,且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系:(1)2014年珠宝销售收入较2013年增长10.50%,经营性资产资金占用较2013年增加;(2)由于加盟商及经销商对货品款式、数量、提货周期的要求有所提高,公司相应增加了存货的储备,存货较2013年增加8,087.63万元;(3)经过历年的合作累积,符合公司销售回款管理政策的客户逐渐增加,同时由于互联网金融的快速发展,客户对资金使用效率更为敏感, 更加充分的利用公司给予的信用期, 公司应收账款较2013年增加10,284.90万元。上述原因最终导致2014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为负。

公司存货及应收账款合理性分析参见本回复之 问题三 及 问题四。

问题二:你公司珠宝产品中,上年年末库存量、本年生产量、本年销售量、本年末库存量勾稽不一致,期末实际库存量高于理论库存数,请说明具体原因。

回复:

目前,公司采取自产、外协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按库存数量及各客户的订单量制定细分生产计划,分配至惠州爱迪尔、PMC部及采购中心。

自产:公司内部生产主要采用按库存量与按订单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生产中心根据库存规模和订单情况组织生产。

外协生产:公司将部分生产任务委托给经营管理、人员管理、加工/计量设备管理、产品生产及品质管理、仓库管理五个方面满足公司甄选的合作厂家。根据外协生产形式的不同,具体分为以下两种情况:

一、委托加工

珠宝首饰生产工艺中由于贵金属原材料浇铸环节不可避免的会发生耗损,批次量较小时,自行浇铸耗损较大会导致成本较高,因此公司浇铸环节全部委托加工。与公司合作的浇铸厂商有数家,公司与其均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规定了不同成色产品的工费和损耗。日常合作中,公司每工作日向委托加工浇铸厂商下订单,按月结算。

受制于公司产能现状以及高精尖设备缺乏,公司在行业旺季订单量较大时或者无法完成某些高端产品的生产时,公司会提供原材料将部分生产任务委托合作厂家生产。

二、外购半成品

深圳罗湖区水贝珠宝产业园汇聚数百家珠宝企业,主要珠宝厂商均有其特色优势产品,为更好丰富公司产品线,公司会向合作厂商采购各自的特色优势产品;此外,由于珠宝首饰加工行业的季节性特征和公司产能现状,公司在行业旺季订单量较大时,会向合作厂商外购半成品。

半成品购入后经检测、打字印、证书制作、贴标定价后入库成为库存商品。外购半成品的情况下,由外协厂商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并组织生产。

基于公司特定的生产模式,公司在统计产量的时候,仅为公司自产的数量,并未包括公司委托加工及外购半成品部分,2013年及2014年公司产量、外协生产量(含委托加工及外购半成品数量)、销量、库存量具体如下:

项目	单位	2014年	2013年
销售量	件	553,425	514,324
生产量	件	266,604	280,517
外协量	件	304,328	237,757
库存量	件	103,287	85,780

问题三:你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8.85亿元,同比增长10.76%,应收账款1.80亿元,同比增长96.23%,且公司近三年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持续增加。请说明应收账款增幅较大的原因及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回复:

一、公司应收账款增幅较大的原因

目前公司经营以加盟销售为主,经销销售、自营销售为辅。自营业务采用钱货两讫的结算模式,公司应收账款系给予部分加盟商和经销商客户信用期所形成。

公司保持稳定的信用政策,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不断完善信用标准体系。除款到发货外,公司给予部分信誉好、实力较强的客户2-3个月的信用期,因此,在既定的信用政策下,公司一部分销售收入以现金方式回流,另一部分以应收账款方式形成流动资产。

2012年至2014年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应收账款	18,027.30	96.23%	9,186.89	15.94%	7,923.53	22.19%
营业收入	88,490.17	10.76%	79,896.43	9.79%	72,772.31	20.36%
应收账款周转率	6.50		9.34		10.10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37%		11.50%		10.89%	

2012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增长率分别为22.19%和15.94%,同期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20.36%和9.79%。2013年应收账款增长率高于销售收入增长率,主要系2013年四季度销售收入占比约为27.41%,较2012年提高7.88个百分点。

2014年公司应收账款增长率为96.23%,较上期大幅增长,主要系(1)公司销售规模逐渐增长,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规模有所提高;(2)随着公司与客户合作年限的逐渐提高,公司对客户的信誉、实力、经营状况更加了解,符合公司销售回款政策的客户有所提高;(3)2014年互联网金融快速发展,余额宝、理财通、京东金融等层出不从,客户对资金使用效率更为敏感,对公司给予的信用周期更加充分的利用。

二、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符合销售回款管理

2012年至2014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10.10、9.34和6.50,均高于4(平均2-3个月信用期),反映了公司销售回款管理有效。

公司销售回款管理政策如下:

(一)